## 四川蓝光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发行结果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公司于2015年8月3日召开的201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 司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》,同意公司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(以下简 称"交易商协会")申请注册发行总额不超过人民币40亿元的债务融资工具。 2015年10月15日,公司收到了交易商协会出具的《接受注册通知书》(中市协注 [2015]MTN539号),同意接受公司中期票据注册,注册金额为人民币40亿元,自 通知书发出之日起2年内有效(详见公司2015-080、088、132号临时公告)。

2016年1月27日,公司完成2016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的发行,发行金额为人 民币7亿元,期限5年(详见公司2016-009号临时公告)。

2016年7月13日,公司完成2016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的发行,发行金额为人 民币20亿元,截止本公告披露日,公司已完成发行合计27亿元的中期票据。

2016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发行结果如下:

中期票据名称:	四川蓝光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		
中期票据简称:	16蓝光MTN002	中期票据代码:	101659042
中期票据期限:	3+2年	计息方式:	附息固定利率
起息日期:	2016年07月14日	兑付日期:	2021年7月14日
计划发行总额:	200,000万元	实际发行总额:	200,000万元
发行价(百元面值):	100元	发行利率:	6. 5%
薄记管理人:	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		
主承销:	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		
联席主承销:	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		

本次中期票据发行相关文件详见中国货币网(www.chinamoney.com.cn)和 上海清算所网(www.shclearing.com)。

特此公告。

四川蓝光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年7月16日